

致：總執達主任(行動) / 助理總執達主任 (港島區 / 九龍區 / 新界區)

案件編號：_____

請以所示方式執行上述令狀：

- * (a) 帶同法庭看守員前往扣押被告人的財物和實產。
- * (b) 帶同護衛員前往扣押被告人的財物和實產。
- * (c) 依照豁免制度執行財物扣押令 / 扣押手令，在該制度下，執達主任調配護衛員到成功執行扣押的地點。對於我要求這項安排所引致的一切法律責任，我 / 我們放棄向執達主任追究的權利。
- * (d) 前往執行收回管有令狀 (收樓令) / 收回管有及扣押財物綜合令狀。我 / 我們會簽收並妥為保管遺留在該處所的財物和實產 (如有的話)。
- * (e) 往下面地址扣押被告人的財物和實產：

- * (f) 我 / 我們想陪同執達主任執行令狀。

請致電_____聯絡_____先生 / 小姐 / 女士預約執行的時間。

我 / 我們想用傳真機預約時間。請定下執行日期，並以傳真號碼_____通知我 / 我們。我 / 我們明白如果我 / 我們不提出反對，該日期即為確定日期。

- * (g) 我 / 我們拒絕行使陪同執達主任執行令狀的權利。我 / 我們明白倘若執達主任對被告人的財物和實產的估價受到爭議，我 / 我們會失去當場給予執達主任指示的機會。
- * (h) 當執行費用不能以出售被告人的財物和實產的收益支付時，我 / 我們承諾會支付執行扣押所涉及的必須費用。

假如有關財物和實產於底價亦未能出售，請致電_____與_____先生 / 小姐 / 女士作緊急聯絡和聽取指示。我 / 我們明白如果執達主任辦事處在拍賣期間未能和我們聯絡以聽取指示，便會延期售賣財物。我 / 我們亦明白如果透過上述電話號碼未能和我 / 我們取得聯絡以聽取緊急指示，我 / 我們須支付任何因延期拍賣而引致的費用。

原告人 / 申索人律師

日期：

* 請在適當地方加上✓號

~~~~~

### 預約執行的時間

請於\_\_\_\_\_日\_\_\_\_\_時到港島區 / 九龍區 / 新界區 / 沙田分區執達主任辦事處。

( )  
港島區 / 九龍區 / 新界區 / 沙田分區高級執達主任  
日期：